

#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我们认真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检查和指导公司生产经营工作，对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履行职责过程中做到了勤勉、忠实、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有效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情况述职如下：

###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我们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无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 姓名  | 应参会次数 | 参会次数 | 亲自出席次数 | 委托次数 | 缺席次数 |
|-----|-------|------|--------|------|------|
| 王艳茹 | 6     | 6    | 6      | 0    | 0    |
| 张晓涛 | 6     | 6    | 6      | 0    | 0    |
| 符正平 | 6     | 6    | 6      | 0    | 0    |

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在会议召开前，我们通过电子信件方式对股东大会文件资料进行了审阅，并参加了现场会议。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21 年度，我们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要求，对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 会次          | 时间          | 发表独立意见的文件名称  |
|-------------|-------------|--|
|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 2021年4月26日  | 1、《关于对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br>2、《关于对公司拟续聘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br>3、《关于对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以及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br>4、《关于对公司2020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br>5、《关于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的独立意见》 |
|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 2021年8月20日  | 1、《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br>2、《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
|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 2021年8月25日  | 《对公司2021年半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
|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 2021年10月8日  | 《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
|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 2021年11月25日 | 《对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

### 三、对公司现场检查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在2021年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对公司进行了实地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往来等情况，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运用专业知识为公司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关注媒体、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经营动态，高度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在公司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相关要求，独立董事根据自身专业特长分别在各专门委员会中任职。

##### 1、独立董事参与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1 年度，独立董事符正平先生作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积极参与公司战略发展相关重大事项的研究，报告期内认真审阅了公司关于建设生产三区二期工程、生产二区酿酒车间改建一期工程的相关材料，认为公司新建工程和改建项目符合公司未来产能规划的战略需要，项目投产后能够有效提高公司产能，满足市场对优质白酒的需求，对公司不断提高市场份额和未来全国化布局有着重要意义。

##### 2、独立董事参与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1 年度，独立董事王艳茹女士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符正平先生作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本着客观、独立、审慎的原则，认真审阅了 2020 年度报告，2021 年一季度、半年报及三季度报告，在 2020 年报审计工作中，认真审阅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进行了沟通，并跟踪了解审计工作进展，审阅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关注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规范性和有效性，了解公司内部审计相关内容，指导强化公司内部审计的检查监督能力，保障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开展。

##### 3、独立董事参与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张晓涛先生作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符正平先生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我们一致同意提名徐菲女士担任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对董事会聘任郑轶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聘任胡晓熹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王哲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等事项进行了审查、审议，认为上述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任职条件，并发表相关意见。

##### 4、独立董事参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

2021年度，独立董事符正平先生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王艳茹女士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认真审阅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方案及三年任期激励方案，认为上述方案的制定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公司高管薪酬水平总体符合公司发展现状，任期激励方案能够进一步激发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有利于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 五、维护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2021年度，我们按照法律法规赋予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发展动态，保持与公司管理层及时沟通，仔细审阅公司的相关资料并考察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和意见。

2、2021年度，我们密切关注公司财务管理、关联交易、投资项目等重大事项，主动获取决策所需的信息，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认真审阅每项议案文件，尤其对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往来等涉及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进行客观、公正的判断，审慎发表意见和行使表决权。

3、2021年度，我们及时掌握证监会、交易所的最新监管要求，持续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加深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

## 六、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没有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发生；没有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2022年度，我们将继续秉承客观、独立的原则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进一步加强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加强法规学习，勤勉履职，为促进公司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独立董事：王艳茹、张晓涛、符正平

2022年4月28日